



核心报道

“禁放令”



今年春节,烟花爆竹怎么放? 在众人的翘首以盼中,昨天,2014年春节南京的烟花爆竹燃放方案终于出台。现代快报记者了解到,与去年相比,今年烟花爆竹有限开禁的特点是有限开禁的时间减少,禁燃区域扩大,可以燃放的烟花爆竹品种也被进一步限制。

现代快报记者 吴怡

春节烟花爆竹燃放方案公布

除夕到初八再加正月十五
这10天允许燃放烟花爆竹

允许燃放时间比去年少了6天;禁放区增加7类;禁放点增加797处
城市立交桥、平房密集区、商业街等人员密集区都不能燃放烟花爆竹



时间

允许燃放时间比去年少了6天

根据规定,2014年春节期间,南京市在玄武、秦淮、建邺、鼓楼等四城区以及栖霞区(仙林街道以及迈皋桥、马群、栖霞等街道的部分区域)、雨花台区(绕城公路以内区域)实行烟花爆竹有限开禁,限时间、限地点、限品种销售。禁止销售、燃放“孔明灯”、“许愿灯”。

2014年1月30日(农历除夕)至2月7日(农历正月初八)、2月14日(农历正月十五)这十天为允许燃放烟花爆竹时间。具体时间段为:2014年1月30日(农历除夕)、1月31日(正月初一)、2月4日(正月初五)和2月14日(正月十五)为24小时开放,2月1日(正月初二)至2月3日(正月初四)、2月

5日(正月初六)至2月7日(正月初八)每天上午10时至晚上22时开放,其他时间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在四城区和栖霞区、雨花台区的有限开禁区域燃放烟花爆竹。

现代快报记者翻出去年的烟花爆竹有限开禁通知,发现2013年春节,从除夕到正月十五期间,除了除夕、正月初一、正月初五和正月十五为24小时开放,其他12天为每天上午10时至晚上22时开放,其他时间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在六城区和栖霞区、雨花台区燃放烟花爆竹。

也就是说,去年可以燃放的正月初九到正月十四这6天时间,今年被纳入了禁放范围。

地点

禁放点比去年增加了797处

依据国务院《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》的规定和南京市实际情况,今年春节以下十四类重点安全保护单位及其周边30米范围为禁止燃放烟花爆竹区域:

1.文物保护单位;2.车站、码头等交通枢纽以及铁路线路安全保护区内;3.易燃易爆物品生产、储存单位;4.输变电设施安全保护区内;5.医疗机构、幼儿园、中小学校、敬老院;6.中山陵风景区等山林重点防火区;7.商业街、步行街、大型商场、集贸市场、体育馆、影(剧)院等人员密集区域;8.所有地下设施空间;9.100米以上超高层建筑;10.室外大型停车场;11.已形成楼立面的建筑工地;12.城市主干道及沿街两侧区域、城市立交桥、过街天桥;13.平房密集区,停放车辆多、燃放空间狭小的

居民小区;14.设有外墙面保温材料建筑物。

比起去年,目前共确定了2342个重点保护单位,较去年的1545个增加了51.6%,将有效压缩燃放空间和区域。既减少了空气污染,也降低了因为烟花爆竹燃放酿成安全事故的可能性。

今年和去年的规定对比,前六类禁放区域基本相同,而像所有地下设施空间、超高层建筑、室外大型停车场等区域,去年虽然也有提到,但都归纳在了“其他地点”一个类型中,大型的商业区,也只是简单列举了几家,禁放效果并不好。而今年,则全部将它们拆出来,单独作为一种禁放的区域类型,更加明确,要求也更严格。在此基础上,还新增了城市立交桥、平房密集区等区域。

品种

烟花规格口径减小到30毫米以下

据了解,今年各经营网点销售烟花爆竹时间为2014年1月27日至2月7日,以及2月13日、14日。其他时间禁止销售。

对于销售的烟花爆竹品种,也必须按照国家和南京规定的品种规格供应。

对大气影响、噪音污染较大的组合烟花口径规格,从38毫米限制到30毫米以下,供应主城区的品种有“燃放烟雾指标小、燃放残留物少、空

中飘浮物少、包装材料可降解”等四项环保指标特点,环保产品同比增加了20%,将会有效降低燃放时释放的污染气体颗粒。

昨天,南京市禁放办还公布了举报非法销售烟花爆竹电话:83630300。如果发现违规销售烟花爆竹的行为,市民均可以拨打这个电话进行举报。

而对于非法燃放烟花爆竹,则可以拨打110。



制图:李荣荣

周日	周一	周二	周三	周四	周五	周六
26	27	28	29	30 除夕 全天可燃放	31 初一 全天可燃放	1 初二 10时~22时
2 初三 10时~22时	3 初四 10时~22时	4 初五 全天可燃放	5 初六 10时~22时	6 初七 10时~22时	7 初八 10时~22时	8
9	10	11	12	13	14 十五 全天可燃放	15
16	17	18	19	20	21	22
23	24	25	26	27	28	

这些地方不能燃放烟花爆竹

- 1.文物保护单位;
- 2.车站、码头等交通枢纽以及铁路线路安全保护区内;
- 3.易燃易爆物品生产、储存单位;
- 4.输变电设施安全保护区内;
- 5.医疗机构、幼儿园、中小学校、敬老院;
- 6.中山陵风景区等山林重点防火区;
- 7.商业街、步行街、大型商场、集贸市场、体育馆、影(剧)院等人员密集区域;
- 8.所有地下设施空间;
- 9.100米以上超高层建筑;
- 10.室外大型停车场;
- 11.已形成楼立面的建筑工地;
- 12.城市主干道及沿街两侧区域、城市立交桥、过街天桥;
- 13.平房密集区,停放车辆多、燃放空间狭小的居民小区;
- 14.设有外墙面保温材料建筑物。

追问

南京的禁放令
还是不够严?

就在不久前,杭州公布了号称“史上最严禁放令”的烟花爆竹禁放政策,马年春节只有除夕、正月初一、正月初五和正月十五这4天时间开禁。而回顾南京的烟花爆竹禁放历史,最严格的时候一天都不能放,整个春节“静悄悄”。因此今年南京的这份“禁放令”,可以说是“折中”了往年的方案。

对于这份方案,市民也普遍有两种观点,一方认为,雾霾如此严重,就应该痛下决心,完全禁止燃放烟花爆竹,给大家一个清洁干净的春节,开禁10天,太长了;而另一方则表示比较满意,“烟花爆竹对于雾霾天的影响,就好像是在房间内放了一个屁,不会改变总体情况,也不应该由烟花爆竹来承担污染的责任。更何况,春节就是应该热热闹闹的。”

回应

既要注重环保
又要尊重风俗习惯

对于市民的疑问,南京市禁放办负责人表示,这份方案是经过多次纠结讨论才最终确定的。去年2月9日除夕,烟花爆竹燃放政策是1月18日出台的,提前了21天。而今年1月30日除夕,政策一直拖到了昨天才出来,提前12天,也就是说,比过去晚了近十天时间。“既要考虑到目前的环境质量,也要照顾很多市民追求‘年味’的心理。可以看到,像除夕、初一、初五和正月十五这样的传统大日子,都被保留了下来,而从正月初八以后,年味减淡的几天时间,今年就被纳入了禁放的范围,在追求环保的同时尊重了人们的风俗习惯。”

探访

环保烟花
“叫好不叫座”

不久前,现代快报记者曾走访了南京市几家烟花爆竹专营店,发现待售的150多种烟花中,环保品种占到了三分之一,比去年增加不少。但由于经过改良的环保烟花,成本要比传统烟花贵上5%到10%,从市场销售的情况来看,明显没有传统烟花卖得好。在政府规定了可以销售的烟花爆竹品种以后,会给烟花爆竹市场带来怎样的影响?值得期待。